

中共庄河市委庄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庄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庄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庄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庄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大连市委、大连市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有关信访工作的指示、规定和部署，承担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推动全市信访工作的开展。

(二) 承办中央、国家机关、省委、省政府机关、大连市委、大连市政府机关及领导同志交办的信访事项，办理人民群众给市委、市政府和市领导的来信，接待到市委、市政府上访的群众，受理群众网上信访投诉，向市委、市政府领导请示、报告重大信访事项，配合上级机关做好我市进京去省到大连上访群众的接待劝返工作，做好重大政治活动期间的信访分流工作。

(三) 向乡镇（街道）和部门转送、交办、移交信访事项并对办理情况进行督查，对市领导批示和上级机关交办的信访事项进行督办并反馈有关情况。

(四) 协调处理跨乡镇（街道）、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进京去省到大连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对信访工作中的失职渎职行为提出整改意见和责任追究建议，协调各级党政部门和有关单位的信访工作，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信访工作情况。

(五) 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及时准确地报送信访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开展调查研究和信访统计分析，分析信访形势，掌握信访动态，提出有关改进工作、完善政策的

建议。

（六）推动全市信访矛盾的排查化解，对重要信访问题及时开展信息预警，在重大政治活动、重要敏感时期及时收集信息，研判信访形势。

（七）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组织信访干部培训，检查指导各乡镇（街道）和市（大连）直部门信访工作机构履职情况。

（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职能转变。

1. 加强对全市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办理群众信访情况的督促检查。

2. 加强重大信访矛盾隐患排查情报收集预警和信访稳定形势研判分析工作。

3. 加强对群众进京去省到大连市上访的协调处理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共庄河市委庄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部门预算是包括中共庄河市委庄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部综合收支计划，无二级单位。

内设机构设置情况：我市机关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后，本部门只设置具体工作岗位，不设置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庄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庄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262.77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7.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2.7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2024 年支出预算 262.77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7.0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1.4 万元，公用经费 9.07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52.3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当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62.77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7.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2.7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后，共计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62.77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7.06 万元。按照“人员经费按实际，公用经费按定额，项目经费按需要与可

能”的原则编制。其中：人员经费 201.4 万元，公用经费 9.07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52.3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三、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62.77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减少 7.06 万元，下降 2.62%。主要原因：工作人员变动，无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结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62.7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81.0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4.32 万元，下降 7.33%。主要原因：工作人员变动，无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等。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5.2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83 万元，增长 7.80%。主要原因：工作人员变动。

3、卫生健康支出（类）22.5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05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工作人员变动。

4、住房保障支出（类）34.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38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工作人员变动。

四、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262.7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201.4 万元，公用经费 9.07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98.1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2、商品和服务支出 9.0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公务接待、维修（护）费等。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庄河市委庄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4 万元，包括中共庄河市委庄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本部以及下属 0 家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8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与 2023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预算均未安排此项支出。

公务接待费预算 0.4 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与 2023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进一步压缩公务接待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购车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8 万元，主要原

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信访驻京工作经费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按照省市信访驻京工作要求，信访驻京工作自 2005 年开展至今，每月都需要派员驻京，对于维护京地信访秩序，以及我市信访稳定工作有着极其重要的作用。

2、立项依据

进一步创新工作方式，加大综合协调，坚决做好进京非正常上访源头预防、问题处理、劝返稳控等重点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

3、实施主体

中共庄河市委庄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4、实施方案

严格执行财务制度，规范预算开支，做到不超标、不超范围。建立健全了申请、审核和审批制度，规范账务管理，坚持专款专用，不截留、不挪用。同时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自查自检，做到专项资金落实到位。

5、实施周期

长期实施项目。

6、年度预算安排

2023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20.4万元。

(二) 信访安保工作经费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按照省市信访工作要求，维护信访场所秩序，引导信访群众合理合法反映诉求。

2、立项依据

进一步创新工作方式，加大综合协调，坚决维护好信访场所秩序，源头预防、问题处理、劝返稳控等重点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

3、实施主体

中共庄河市委庄河市人民政府信访局

4、实施方案

严格执行财务制度，规范预算开支，做到不超标、不超范围。建立健全了申请、审核和审批制度，规范账务管理，坚持专款专用，不截留、不挪用。同时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自查自检，做到专项资金落实到位。

5、实施周期

长期实施项目。

6、年度预算安排

2023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31.9万元。

(三)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0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1.91 万元，降低 56.77%，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调整。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预算 0 万元。

（五）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原则，本部门共计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2 个，预算金额 52.3 万元，占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比重 100%。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绩效目标:**指财政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计划实现的产出和效果。